

正本

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中慈濟醫院 函

機關地址：42743 台中市潭子區豐興路一段88號
承辦人：陳思樺
傳真：(04) 3602-0123
電話：(04) 3606-0666 分機：3014

54561

南投縣埔里鎮大學路1號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一百零八年三月一日
發文文號：慈中醫文字第108026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附件：隨文發訖

主旨：謹訂於民國108年04月20日(星期六)於本院第一院區大愛樓五樓501會議室舉辦「GCP人體試驗講習班」，誠摯敬邀貴院校蒞臨指導及相關領域有興趣者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講習班旨在配合衛生福利部最新公告之人體試驗辦法規定，並加強對「臨床試驗」相關研究法規及執行時之認知，凡現任人體試驗委員會委員、計畫主持人及執行者、及有意願主持或職行人體試驗計畫者，有興趣瞭解及參與人體試驗計畫者，均歡迎報名參加。
- 二、全程參加活動並完成考試評估者，將核發「課程訓練證明」8小時，作為未來執行臨床試驗資格之認定。
- 三、檢附活動議程報名表，敬請於活動報名截止日(民國108年04月17日)前以電子郵件寄至RECTC@tzuchi.com.tw

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
台中慈濟醫院校對章

正本：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、新北市立聯合醫院、臺北市立聯合醫院、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亞東紀念醫院、高雄榮民總醫院、臺中榮民總醫院、臺北榮民總醫院、高雄市立凱旋醫院、高雄市立聯合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臺北醫院、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、衛生福利部桃園療養院、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彰化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嘉義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、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、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

總收文 108/03/11



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、高雄醫學大學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台北長庚紀念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桃園長庚紀念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雲林長庚紀念醫院、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、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、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、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台北慈濟醫院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大林慈濟醫院、國泰醫療財團法人汐止國泰綜合醫院、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、大千綜合醫院、大葉大學、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、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、中華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弘光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、亞洲大學、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、東海大學、明新科技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南開科技大學、逢甲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新竹教育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靜宜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天主教中華聖母修女會醫療財團法人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、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新竹馬偕紀念醫院、財團法人基督長老教會馬偕紀念醫院淡水分院、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新竹分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雲林分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竹東分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北護分院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、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、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二林分院、戴德森醫療財團法人嘉義基督教醫院、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、秀傳醫療財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、嶺東科技大學、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亞東紀念醫院、振興醫療財團法人振興醫院、國軍桃園總醫院、國軍高雄總醫院、國軍臺中總醫院、澄清綜合醫院、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、光田醫療社團法人光田綜合醫院大甲院區、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仁愛醫院、林新醫療社團法人林新醫院、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

副本：本院研究倫理委員會

院長簡守信